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2025 年新建校开办-首创团河定向安置房配套教育
设施(汇文) 教学设备购置项目-现代化教育设备

项目编号: 11011525210200026868-XM001

采 购 人: 北京汇文中学大兴分校

采购代理机构: 北京市大兴区政府采购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8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 “■” 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 “□” 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11011525210200026868-XM001

2.项目名称：2025 年新建校开办-首创团河定向安置房配套教育设施(汇文)教学设备购置项目-现代化教育设备

3.项目预算金额：414.7482 万元（第 1 包项目预算金额 167.1816 万元、第 2 包项目预算金额：247.5666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414.7482 万元（第 1 包 167.1816 万元、第 2 包 247.5666 万元）

4.采购需求：

采购清单（1 包）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核心产品）
1	教师其他计算机	60	台	
2	学生其他计算机	120	台	核心产品
3	工作台式电脑	12	台	
4	便携式计算机	20	台	
5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20	台	
6	彩色复印机	2	台	
7	A3 彩色打印机	4	台	
8	A4 彩色打印机	8	台	
9	UPS 电源主机	1	台	
10	蓄电池	32	块	
11	电池柜	1	个	
12	电池连接线	32	条	
13	碎纸机	10	台	
14	发票打印机	1	台	
15	扫描仪	5	台	
16	高拍仪	5	台	
17	速印机	1	台	
18	微单反	2	台	
19	摄像机	2	台	
20	装订机	2	台	
21	压膜机	2	台	
22	翻页笔	20	个	



23	验钞机	1	台	
24	保险箱	1	个	
25	固态移动硬盘	60	个	
26	支票打印机	1	台	
27	固定资产打签机	1	台	
28	U 盘	100	个	
29	便携式播放器	8	个	
30	迷你小音箱	10	个	
31	录音笔	4	个	
32	拉杆式移动音箱	4	个	
33	会议屏	1	台	
34	会议模块	1	台	
35	全向麦克	1	台	
36	智能笔	1	台	
37	无线传屏器	1	台	
38	移动推车	1	套	

采购清单（2 包）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核心产品）
1	自带电脑多媒体大屏 86 吋	69	台	核心产品
2	移动推车	3	套	
3	无线展台	3	台	
4	壁挂式实物展台	66	台	
5	多媒体讲桌	22	台	
6	推拉黑板	44	台	

5.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天内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无_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_____。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每天上午 9：: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线上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按照规定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持供应商自身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三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涉及的详见招标文件各章对应条款要求。

2.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5511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



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开标

供应商需在 2025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开标当日，由投标单位法人或授权人参加开标会（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三层）。届时应提供以下资料：1、携带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钥匙）。2、法人代表授权书 1 份。以上资料需开标当日现场递交，大兴区政府采购中心不接受现场递交以外的投递形式，供应商采取其他投递形式致使投标无效，大兴区政府采购中心不承担任何责任。（现场递交系指供应商将投标文件相关资料直接递交给采购中心联系人，并签字确认）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汇文中学大兴分校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德仁街 9 号

联系方式：1531179584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市大兴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公共资源交易分中心三层

联系方式：010-69231333、6923133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010-69231333 转 20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_1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学生其他计算机__。 本项目_2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自带电脑多媒体大屏 86 吋。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 不需要 ☐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tr><th>包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tr><td>1</td><td>计算机及办公设备</td><td>工业</td></tr><tr><td>2</td><td>多媒体设备</td><td>工业</td></tr></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工业	2	多媒体设备	工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	工业									
2	多媒体设备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u>0 元。</u>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_____。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180</u>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15</u>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电话或书面形式。 书面形式的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所投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联系人联系方式等信息。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七”。
27	代理费	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



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



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



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
 -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 投标无效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 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 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 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 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且在有效期内, 亦视为符合要求) 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 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 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存在恶意串通, 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8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



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_%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商务部分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



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
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
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
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
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1 包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审细则
1	价格部分 (30 分)	价格 (30 分)	报价得分=30×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商务分 (主观分)

2	商务部分 (24 分)	供货安装方案 (6 分)	供货安装方案科学合理, 内容全面, 与本项目契合度高, 体现供货能力强, 保障度高, 得 6 分 供货方案合理完整, 与本项目比较适合, 能体现供货能力与保障, 得 3 分 供货方案不合理不完整, 得 1 分 未提供供货方案得 0 分
3		实施组织方案 及各项保障措施(6 分)	实施组织计划详实、安装方案完整合理, 组织实施安全性、可行性各项保障措施具体得 6 分。 实施计划比较详实、安装方案完整, 比较合理, 组织实施安全性、可行性各项保障措施具体得 3 分。 实施计划不详实、安装方案不完整不合理, 组织实施安全性、可行性各项保障措施具体得 1 分。 组织实施安全性、可行性各项保障措施不具体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6 分)	投标人需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视方案的全面性、针对性、可操作性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 有完善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体系, 有明确的售后服务跟踪制度, 备品备件供应充足, 提出了针对性强的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常见问题的应对措施, 针对性强, 满足采购人需求, 得 6 分;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 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体系内容简单, 售后服务制度、备品备件供应欠完善, 问题解决、应



			对措施细化不足，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3 分； 售后服务方案、技术支持、服务保障体系欠完善，售后服务制度不明确，备品备件供应不足，针对性低，基本可以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5		培训方案(6 分)	培训方案合理、内容全面丰富，方式灵活、培训计划安排合理、针对性强，能切实保障培训效率和效果，满足采购人需要，得 6 分； 培训方案设计一般，内容基本完整，培训方式单一，培训计划安排基本详尽，具有可实施性，满足采购人需要，得 3 分； 培训方案设计较差，培训计划、内容有缺失，无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技术分（客观分）

6	技术部分 (9 分)	同类项目实施业绩(6 分)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业绩(指与本次采购相关货物类)，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至少包含：首页、内容明细页、签字盖章页； 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未提供或证明材料不完整、不清晰，不得分。
7		原厂免费质保期(3 分)	投标人所报原厂免费质保期，所投主要设备(包括计算机、电脑、速印机、会议屏)高于招标文件要求 2 年及以上的，得 3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分。
8	技术部分 (35 分)	技术要求(35 分)	投标人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技术要求 ”逐条做出应答；#为重要性能指标参数、无标识为普通性能指标参数。 投标产品的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需求的，得满分；



			(#号重要性能指标参数，共 24 分；普通性能参数，共 11 分) 每有一项“#”号技术指标参数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每有一项普通性能参数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 技术要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均视为不满足。 未应答视为未响应该条参数，不得分。 注 1：如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有明确需要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需在《技术偏离表》中明确写明相关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注 2：数量有误或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项为“#”号负偏离。
9	政策部分 (2 分)	环保（1 分）	除强制环保产品外，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高 1 分。
		节能(1 分)	除强制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高 1 分。
总分：100 分			
注：投标文件的应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应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应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			



2 包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审细则
1	价格部分 (30 分)	价格(30 分)	报价得分=30×(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商务分(主观分)

2	商务部分 (16 分)	供货安装方案 (4 分)	供货安装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与本项目契合度高,体现供货能力强,保障度高,得 4 分 供货方案合理完整,与本项目比较适合,能体现供货能力与保障,得 2 分 供货方案不合理不完整,得 1 分 未提供供货方案得 0 分
3		实施组织方案 及各项保障措施(4 分)	实施组织计划详实、安装方案完整合理,组织实施安全性、可行性各项保障措施具体得 4 分。 实施计划比较详实、安装方案完整,比较合理,组织实施安全性、可行性各项保障措施具体得 2 分。 实施计划不详实、安装方案不完整不合理,组织实施安全性、可行性各项保障措施具体得 1 分。 组织实施安全性、可行性各项保障措施不具体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4 分)	投标人需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视方案的全面性、针对性、可操作性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有完善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体系,有明确的售后服务跟踪制度,备品备件供应充足,提出了针对性强的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常见问题的应对措施,针对性强,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4 分;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体系内容简单,售后服务制度、备品备件供应欠完善,问题解决、应对措施细化不足,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2 分;



			售后服务方案、技术支持、服务保障体系欠完善，售后制度不明确，备品备件供应不足，针对性低，基本可以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5		培训方案(4 分)	培训方案合理、内容全面丰富，方式灵活、培训计划安排合理、针对性强，能切实保障培训效率和效果，满足采购人需要，得 4 分； 培训方案设计一般，内容基本完整，培训方式单一，培训计划安排基本详尽，具有可实施性，满足采购人需要，得 2 分； 培训方案设计较差，培训计划、内容有缺失，无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技术分（客观分）

6		同类项目实施业绩（5 分）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业绩（指与本次采购相关货物类），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至少包含：首页、内容明细页、签字盖章页； 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未提供或证明材料不完整、不清晰，不得分。
7	技术部分（12 分）	履约能力(7 分)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证书、电子与智能化专业承包资质贰级及以上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4 分，未提供或未在有效期内得 0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提供得 2 分，未提供或未在有效期内不得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二级建造师或以



			上（机电工程）证书，提供得 1 分，未提供或未在有效期内不得分；
8	技术部分 (40 分)	技术要求(40分)	投标人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要求”逐条做出应答 #为重要性能指标参数、无标识为普通性能指标参数。 投标产品的技术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需求的，得满分； （#号重要性能指标参数，共 30 分；普通性能参数，共 10 分） 每有一项“#”号技术指标参数负偏离，扣 1.5 分，扣完为止； 每有一项普通性能参数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 技术要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均视为不满足。 未应答视为未响应该条参数，不得分。 注 1：如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有明确需要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需在《技术偏离表》中明确写明相关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注 2：数量有误或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项为“#”号负偏离。
9	政策部分 (2 分)	环保（1 分）	除强制环保产品外，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高 1 分。
		节能(1分)	除强制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最高 1 分。
总分：100 分			
注：投标文件的应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应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应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			



注：中标供应商需提供与评审有关资料原件备查。如发现虚假资料，将按相关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处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

一、 采购清单（1包）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核心产品）
1	教师其他计算机	60	台	
2	学生其他计算机	120	台	核心产品
3	工作台式电脑	12	台	
4	便携式计算机	20	台	
5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20	台	
6	彩色复印机	2	台	
7	A3 彩色打印机	4	台	
8	A4 彩色打印机	8	台	
9	UPS 电源主机	1	台	
10	蓄电池	32	块	
11	电池柜	1	个	
12	电池连接线	32	条	
13	碎纸机	10	台	
14	发票打印机	1	台	
15	扫描仪	5	台	
16	高拍仪	5	台	
17	速印机	1	台	
18	微单反	2	台	
19	摄像机	2	台	
20	装订机	2	台	
21	压膜机	2	台	
22	翻页笔	20	个	
23	验钞机	1	台	
24	保险箱	1	个	
25	固态移动硬盘	60	个	
26	支票打印机	1	台	
27	固定资产打签机	1	台	
28	U 盘	100	个	
29	便携式播放器	8	个	



30	迷你小音箱	10	个	
31	录音笔	4	个	
32	拉杆式移动音箱	4	个	
33	会议屏	1	台	
34	会议模块	1	台	
35	全向麦克	1	台	
36	智能笔	1	台	
37	无线传屏器	1	台	
38	移动推车	1	套	

项目预算金额：167.1816(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天内

采购清单（2 包）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核心产品）
1	自带电脑多媒体大屏 86 吋	69	台	核心产品
2	移动推车	3	套	
3	无线展台	3	台	
4	壁挂式实物展台	66	台	
5	多媒体讲桌	22	台	
6	推拉黑板	44	台	

项目预算金额：247.5666（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天内

二、项目背景或简况

为满足学生日常教育教学活动及学生活动安全的基本需要，健全完善校所基础设施，提高区域的教育水平，吸引更多的家庭迁入，促进社区的繁荣发展，提升教育质量，拟实施设备购置项目。通过项目中内容的实施可为学校提供完善的教学条件和学习环境，支持各种教学形式和实践活动。

三、技术参数要求（技术指标包括性能、规格、材质等，但不能指定品牌）、服务要求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中标方负责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所有辅材辅料均包含在报价中

1 包

序号	名称	规格要求	数量	单位
1	教师其	1.CPU：采用国产 CPU 处理器，CPU 物理核心数 $\geq$ 8 核，	60	台



	他计算机	主频 $\geq 2.7\text{GHz}$; 2. 内存: 配置 $\geq 16\text{GB}$ DDR4 内存, 内存读写速率 $\geq 3200\text{MT/s}$, 单内存插槽最大支持容量 $\geq 32\text{GB}$; 3. 存储设备: 配置 $\geq 1\text{T}$ SSD M.2 固态硬盘; 4. 显卡 集成显卡, 支持 3D 图形加速引擎、支持 4K 视频播放 5. 音频 集成声卡, 集成音频设备, 麦克风, 标配 3.5mm 二合一接口 6. 网卡: 配置 ≥ 1 个千兆自适应有线网卡; 7. 主板其他内置接口: 配置 USB 总数 ≥ 8 个, 其中 USB3.0 接口 ≥ 2 个; ≥ 1 Type-C 接口; HDMI 接口 ≥ 1 8. 键盘鼠标: 配置 1 套 USB 接口有线键盘鼠标; 9. 电源: $\geq 120\text{W}$ 电源; 10. 显示设备: 显示屏尺寸 ≥ 23.8 英寸, 屏幕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11. 摄像头: $\geq 100\text{W}$ 720P 摄像头 12. 扬声器: 内置扬声器 #13. 售后服务: 保修期限 ≥ 3 年, 需提供所投产品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14. 正版国产化操作系统		
2	学生其他计算机	1. CPU: 采用国产 CPU 处理器, CPU 物理核心数 ≥ 8 核, 主频 $\geq 2.7\text{GHz}$; 2. 内存: 配置 $\geq 16\text{GB}$ DDR4 内存, 内存读写速率 $\geq 3200\text{MT/s}$, 单内存插槽最大支持容量 $\geq 32\text{GB}$; 3. 存储设备: 配置 $\geq 1\text{T}$ SSD M.2 固态硬盘; 4. 显卡: 集成显卡, 支持 3D 图形加速引擎、支持 4K 视频播放 5. 音频 集成声卡, 集成音频设备, 麦克风, 标配 3.5mm 二合一接口 6. 网卡: 配置 ≥ 1 个千兆自适应有线网卡; 7. 主板其他内置接口: 配置 USB 总数 ≥ 8 个, 其中 USB3.0 接口 ≥ 2 个; ≥ 1 Type-C 接口; HDMI 接口 ≥ 1 8. 键盘鼠标: 配置 1 套 USB 接口有线键盘鼠标; 9. 电源: $\geq 120\text{W}$ 电源; 10. 显示设备: 显示屏尺寸 ≥ 23.8 英寸, 屏幕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11. 摄像头: $\geq 100\text{W}$ 720P 摄像头 12. 扬声器: 内置扬声器 #13. 售后服务: 保修期限 ≥ 3 年, 需提供所投产品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14. 正版国产化操作系统	120	台
3	工作台式电脑	1. CPU: 采用国产 CPU 处理器, CPU 物理核心数 ≥ 8 核, 主频 $\geq 3.0\text{GHz}$; 2. 内存: 配置 $\geq 16\text{GB}$ DDR4 内存, 内存读写速率 $\geq 3200\text{MT/s}$, 单内存插槽最大支持容量 $\geq 32\text{GB}$; 3. 存储设备: 配置 $\geq 256\text{G}$ SSD M.2 固态硬盘+1T 机械硬盘; 4. 显卡: 配置独立显卡, 显存容量 $\geq 2\text{GB}$, 至少支持 VGA、	12	台



		HDMI、DVI、DP、Type-C 中 2 种显示接口，并与显示器接口相匹配； 5. 音频：集成声卡，支持 5.1 声道； 6. 网卡：配置≥ 1 个千兆自适应有线网卡； 7. 主板扩展槽：配置≥ 2 个 PCIe$\times 16$，≥ 1 个 PCIe$\times 8$，≥ 1 个 PCIe$\times 1$； 8. 主板其他内置接口：配置 USB 总数≥ 11 个，其中 USB3.0 接口≥ 9 个；≥ 1 个 M.2 接口 PCIe4.0 协议，≥ 4 个 SATA 接口； 9. 键盘鼠标：配置 1 套 USB 接口有线键盘鼠标； 10. 电源：$\geq 200W$ 电源； 11. 光驱：DVD 刻录 12. 显示设备：显示屏尺寸≥ 23.8 英寸，可视角度水平$\geq 178^\circ$，支持防蓝光模式，刷新率$\geq 75Hz$，对比度$\geq 1000:1$； #13. 操作系统备份还原功能：支持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当操作系统分区损坏的情况下，支持操作系统还原到出厂状态（非系统自带功能）； #14. 保修期限 ≥ 3 年，需提供所投产品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15. 正版国产化操作系统		
4	便携式计算机	★1. CPU 规格：采用国产 C86 处理器，CPU 物理核心数≥ 8 核，主频$\geq 2.7GHz$ 2. 配置$\geq 1 \times 16GB$ DDR4 内存， ★内存读写速率$\geq 3200MT/s$，支持双内存插槽，单内存插槽最大支持容量$\geq 32GB$，内存插槽满配时提供的最高内存容量$\geq 64GB$ 3. 配置$\geq 1 \times 512 GB$ M.2 NVME 固态硬盘，最大支持 2TB 固态硬盘 ★4. 显卡规格：集成显卡 ★5. 网卡规格：配置≥ 1 个集成自适应千兆网卡，标配$\geq Wifi5.0$ 无线网络，$\geq BT5.0$； ★6. USB 接口 USB 接口：USB 接口数量≥ 2 个，≥ 1 个 Type-C，其中不低于 1 个全功能 Type-C，支持视频、数据等输出； ★7. 视频接口 ≥ 1 个 HDMI 视频接口 8. 显示设备规格：显示屏尺寸≥ 14 英寸，显示屏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显示屏屏占比$\geq 80\%$，显示屏像素密度≥ 150 像素/英寸，显示屏可视角度水平$\geq 170^\circ$。 9. 摄像头 摄像头像素≥ 100 万，摄像头分辨率$\geq 1280 \times 720$ ★10. 生物识别功能 标配指纹识别，开关机和指纹设备二合一； 摄像头物理隐私保护开关 标配隐私物理开关，可以一键物理关闭其中的一种或多种，如：WIFI、麦克风、摄像头； ★11. 电池规格 电池容量$\geq 65Wh$，支持 USB PD 快速充电功能	20	台



		★12. 电源适配器 适配器功率≥65W，适配器输出接口形态 Type-C，支持快充； ★13. 操作系统备份还原功能 支持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当操作系统分区损坏的情况下，支持操作系统还原到出厂状态（非系统自带功能）； ★14. 正版国产化操作系统		
5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1. 分辨率 ≥1200×1200dpi； 2. 支持 USB，无线网络，有线网络打印打印； 3. 接口类型 1 个高速 USB 2.0 端口；千兆以太网 10/100/1000 Base-T 端口；802.11b/g/n/ Wi-Fi 无线信号端口； 4. 内存：≥64MB； 5. 首页出纸时间：≤8.5 秒； 6. 支持自动双面打印； #7. 打印速度：≥34 页/分钟，双面打印速度：≥16 页/分钟； 8. 纸张容量：标准进纸盒≥250 页，出纸容量≥150 页； 9. 纸张厚度：纸盒 60-163g/m²；	20	台
6	彩色复印机	#1. 彩色激光 A3 复印机，速度≥20 页/分钟，黑白彩色同速； #2. 打印分辨率支持 1200×1200dpi； 3. 不低于 4.3 英寸彩色触摸操作屏； #4. 内存：≥2GB； 5. 首页复印时间 黑白≤6.5 秒，彩色≤10.8 秒 #6. 纸张容量≥650 张； #7. 适应纸张重量 52-300g/m²； 8. 扫描速度：黑白≥17 页/分钟；彩色≥16 页/分钟； 9. 扫描功能 支持扫描到 USB、扫描到电子邮件、扫描到文件夹 SMB 10. 标准 PCL6、Post Script3 (仿真, 仅支持 MACOS 系统) 11. windows7/8.1/10、麒麟、统信国产操作系统； 12. 标配送稿器、标配碳粉，含落地工作台；	2	台
7	A3 彩色打印机	#1. 彩色激光 A3 打印机，标配打印复印扫描功能，打印机速度 20 页/分钟，黑白彩色同速； #2. 打印分辨率 4800×1200dpi； 3. 10.1 寸智能触摸操作屏，支持自定义功能键布局，支持视频显示销售品更换步骤； #4. 内存：6GB (2GB+4GB SOP 内存)； 5. 硬盘：≥256GB SSD 固态硬盘； #6. 标配双层纸盒，纸张容量 1200 张； 7. 适应纸张重量 52-300g/m²； 8. 适配麒麟、统信国产系统； 打印驱动：PCL 5c、PCL 6 (XL)、PostScript 3 (仿真)、PDF 直接打印 (仿真) 10. 标配输稿器，标配碳粉，赠送落地工作台；	4	台
8	A4 彩色打印机	1. 首页输出时间：≤9.4 秒； 2. 打印速度：黑白 25PPM，彩色 25PPM； 3. 分辨率：≥2400X600dpi；	8	台



		#4. 标配内存：≥256 MB； 5. 打印语言支持：PCL6/5c, PostScript3; 6. 纸张输入容量：250 页纸盒+单页多用途纸盒； #7. 输出容量：150 页； 8. 接口：USB2.0, 10/100M 以太网口接口； 9. 标配自动双面打印； 10. 适配麒麟，统信国产系统；		
9	UPS 电源主机	1. 容量 30KVA； 主路输入；输入电压 380V/400V/415V(线电压)，50/60Hz； 输入方式 三相四线； 功率因数 >0.99； 频率范围 40-70HZ； 旁路输入：输入电压 380V/400V/415V；电压范围 -20% ~ +15%。 2. 整流器采用 IGBT，具有 PFC 功能，输入功率因数 ≥ 0.99，输入谐波电流小于 3%，整机效率 ≥ 96%。 3. 采用全数字化双 DSP 控制。 4. 支持过载。 5. UPS 并机运行必须支持共用蓄电池组。 6. 监控系统可以存储 5000 条以上历史记录。 7. 类型为在线式	1	台
10	蓄电池	1. 免维护铅酸蓄电池，单节直流电压为 12V，单节容量为 100AH，使用寿命 ≥ 6 年； 2. 每月 ≤ 4% 的自放电电流；可在 -20℃ ~ +50℃ 的温度条件下工作。	32	块
11	电池柜	1. 免维护蓄电池配套电池柜，要求柜体采用 SPCC 优质冷轧钢板制作； 2. 要求厚度 ≥ 1.5mm，表面静电喷涂；要求可安装配套蓄电池 32 块。	1	个
12	电池连接线	1. 要求线缆类型：国标铜芯电缆 2. 要求线缆规格：≥ 35mm ² 3. 要求长度：≥ 50cm。	32	条
13	碎纸机	1. 碎纸方式段状 2. 碎纸效果 2×8mm，2×4 段（碎 CD） 3. 碎纸能力 8 张/次 4. 碎纸宽度 220mm 5. 碎纸箱容积 23L 6. 连续碎纸时间 30min 7. 保密等级 5 级 8. 电源电压 220V，50Hz 9. 360 度安全防护：过载保护、纸满停机、过热保护 10. 抽桶停机，防堵卡。 11. 全自动进纸碎纸机，碎纸托盘最大放纸量 80 张 12. 可碎光盘/卡片/回形针/书钉	10	台
14	发票打印机	1. 多功能高效型 24 针 80 列通用打印机 2. 耗材类型：色带 3. 打印幅面：A4	1	台



		4. 技术类型：针式打印 5. 连接方式：USB		
15	扫描仪	1. 类型 馈纸式 2. 分辨率 600dpi 3. 最大幅面 A4 4. 光源 LED 5. 扫描模式：黑白、灰阶、彩色三种扫描输出 6. 扫描速度 单面：52 页/分钟 双面：104 面/分钟	5	台
16	高拍仪	1. 图像传感器：≥1500 万 2. 最大有效像素：≥4480*3360 3. 对焦方式：自动对焦 4. 幅面 A3/A4 5. 接口类型 USB 2.0（随机附带连接线） 6. 预热时间≤ 1 秒 7. 扫描速度≤ 1 秒 8. 感光元件 CMOS 9. 补光：≥4 个 LED（3 级可调）	5	台
17	速印机	#1. 扫描/输纸/印刷幅面：A3/A4/B4 #2. 分辨率：300dpi×600dpi（扫描/穿孔密度：600×600dpi）（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证明材料） #3. 印刷速度：45-155 页/分钟（5 档可调）（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证明材料） 4. 纸张重量：45-210g/m ² ； #5. 制版方式 感热数码制版（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证明材料） 6. 印刷方式 孔版印刷方式 #7. 适用原稿 盖板：单页原稿、书本（10kg 以下），支持选配自动进稿器：单页原稿（64 ~128g/m ² ）；（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证明材料） 8. 原稿尺寸 盖板：最大 297mm×432mm，自动进稿器：最大 297mm×432mm、最小 100mm×148mm 9. 印件纸张 最大：320mm×450mm 最小：100mm×148mm 10. 印刷幅面 最大：250mm×355mm 11. 纸张类型 45~210g/m ² *3：优质纸、中质纸、草纸、再生纸、信封*4、明信片 12. 进纸 / 接纸盘容量 1,500 张（64 g /m ² ）； 13. 印刷倍率 缩微印刷 99%~90%、无级缩放 500%~50%（以 1%为单位）、独立变焦：500%~50%（以 1%为单位） 14. 图像模式 文字、照片、文字多/照片少、照片多/文字少、插图、铅笔、网点（标准）、网点（细点）； 15. 浓度调整 制版浓度：5 级调整，原稿扫描浓度：5 级调整，印刷浓度：5 级调整 16. 制版时间：等倍 20 秒、A4 短边进纸 17. 印刷位置调整 天地（上下） ±15mm（液晶屏电动、以 0.5mm 为单位）、左右 ±10mm（手动） #18. 印刷速度：45 ~135 页/分钟（5 级可调）、155	1	台



		页/分钟(最高速)(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证明材料) 19. 油墨供给方式: 全自动(1,000ml/袋) 20. 版纸上版方式: 全自动(版纸容量: 250版/卷) 21. 卸版方式: 全自动卷取方式(卸版容量: 55版) 22. 彩色印刷方式: 更换印筒实现彩色套印 23. 其它功能: 快速启动、原稿编辑(修饰、剪裁)、间隔印刷、原稿旋转(90°、180°)、程式模式(9种模式)、重复印刷(2、4、8、16、任意、2合1)、书刊阴影消除、窄纸设定、分组/原稿别分组印刷、机密设定、初张高质启动、制版起始位置设定、重新制版、液晶屏亮度调整、状态指示灯调整、原稿扫描浓度设定、省墨模式、节能模式、自动关机、自动重设、原稿预览、进纸压力调整、速度别印刷压力自动控制、最佳打印、原稿存储 24. 接口: 单机打印USB2.0*10, U盘直接打印, 网络打印(1000BASE-T/100BASE-TX/10BASE-T) 25. 标配油墨版纸, 标配盖板, 赠送落地工作台 #26. 需提供加盖原厂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18	微单反	1. 传感器类型: CMOS 成像 2. 屏幕尺寸: 不低于 2.4 英寸 3. 有效像素: 不低于 1600 万 4. 快速变焦能力, 不低于 16 倍快速变焦 5. 分辨率: 不低于 1080P 6. 弹出式 LED 补光灯; 7. 支持定时拍照 2 秒、10 秒可自有选择; 8. 循环录影: 关/3/5/10 分钟; 9. 曝光补偿: -2~2; 10. 存储: 不低于 32G	2	台
19	摄像机	1. 传感器类型: CCD; 2. 传感器尺寸: 2/3 英寸; 3. 音效模式: 立体声录制; 4. 像素: 不低于 1600 万; 5. 机身内存: 不低于 64G; 6. 变焦倍数: 不低于 16 倍; 7. 存储方式: 闪存/硬盘双存储式; 8. 屏幕尺寸: 不低于 2.4 英寸可旋转屏幕; 9. 分辨率: 不低于 1080p; 10. 循环录影: 关/3/5/10 分钟; 11. 照片格式: JPG 16M/12M/5M/3M/2M/1M;	2	台



		12. 视频格式: AVI 1080P/720P/VGA; 13. 拍照模式: 单拍/2 秒定时/10 秒定时/3 连拍; 14. 曝光补偿: -2~2;		
20	装订机	1. 尺寸: $\geq$ 长 360 宽 400 高 450 (mm) 2. 门板厚度: 8-10mm 3. 显示屏: LED 触摸屏控制 4. 报警功能: 蜂鸣器报警 5. 优选服务: 上门服务, 免费教学 6. 门板形式: 实心 7. 重量: 50-100kg 8. 箱体厚度: 4-6mm 9. 主机械钥匙: 有, 且可自行选择是否使用 10. 开锁方式: 密码解锁, 指纹解锁, 钥匙解锁 11. 应急开启: 主钥匙+应急钥匙	2	台
21	压膜机	1. 最大过塑厚度 (包含塑封膜厚度) $\geq 0.5\text{mm}$, 塑封膜厚度适用范围 70-125mic 2. 其他装订方式: 全自动	2	台
22	翻页笔	1. 功能: 激光笔 2. $\geq 360\text{Mah}$ 可充电锂电池 3. 激光光源: 绿光 4. 兼容 window XP, win7/8/10 以及苹果、安卓等操作系统	20	个
23	验钞机	1. 点钞速度 ≥ 900 2. 送钞方式 磨擦分张 3. 点钞尺寸 长度: 110-180mm, 宽度: 50-80mm, 厚度: 0.075-0.15mm 4. 进接钞容量 ≥ 130 5. 计数范围 1-9999 张 6. 预置范围 1-999 张 7. 主要功能 荧光、磁性图像和特征、安全线、红外穿透鉴伪手段 荧光、磁性图像和特征、安全线、红外穿透、纸质综合、幅面等 识别能力 残币识别、半张识别、连张识别、重张识别	1	台
24	保险箱	1. 尺寸: $\geq$ 长 360 宽 400 高 450 (mm) 2. 门板厚度: 8-10mm 3. 显示屏: LED 触摸屏控制 4. 报警功能: 蜂鸣器报警 5. 优选服务: 上门服务, 免费教学 6. 门板形式: 实心 7. 重量: 50-100kg 8. 箱体厚度: 4-6mm 9. 主机械钥匙: 有, 且可自行选择是否使用 10. 开锁方式: 密码解锁, 指纹解锁, 钥匙解锁 11. 应急开启: 主钥匙+应急钥匙	1	个
25	固态移动硬盘	1TB Type-c USB 3.2 移动固态硬盘 (PSSD)	60	个
26	支票打		1	台



	印机	1. 电源类型 AC 220+-20%V 2. 产品净重 2.0kg 3. 功耗 60W 4. 频率 50Hz 5. 打印方式 针式打印 单张打印 6. 打印接口 USB 接口		
27	固定资产打签机	1. 打印材料 PET; 铜版纸; 合成纸; 亚银聚酯 2. 输入方式 USB 3. 剪切方式 手动剪切 4. 打印方式 热敏/热转印 5. 打印速度 速度 128mm/s 6. 打印尺寸 尺寸 25-108mm 宽度 高度大于 10mm	1	台
28	U 盘	256G	100	个
29	便携式播放器	1. 电源类型: 内置 8000 毫安聚合动力电池 2. 喇叭功率: 50W 音效 3. 频响范围 50Hz-20kHz 4. 音频输入:U 盘、蓝牙、TF 卡、AUX、BT 5. IPX7 级完全防水;	8	个
30	迷你小音箱	1. 阻抗 4Ω 2. 信噪比 75db 3. 频响范围 20Hz-20KHz 4. 类型有源音箱 5. 产品尺寸(mm)主箱箱体尺寸: ≤68 x 166 x 94mm ; 副箱箱体尺寸: ≤68 x 166 x 86mm 6. 接口 3.5mm 音频 7. 扬声器数量 2 个 8. 电源类型 USB 供电 9. 声道 2.0 声道 10. 功率 20w 以下	10	个
31	录音笔	1. 颜色 黑色 2. 容量 8G 3. 录音格式 Linear PCM/MP3 4. 录音时间 MP3 录音模式 48kbps(单声道): 约 350 小时 5. 显示屏 OLED 显示屏 6. 麦克风 三向麦克风(变焦/立体声) 7. 扬声器 支持 8. 传输接口 USB2.0 9. 电池 内置锂电池	4	个
32	拉杆式移动音箱	1. 喇叭尺寸≥15 英寸 2. 支持蓝牙、U 盘、TF 卡、音频线播放 3. 扬声器数量 1 个 4. 内置锂电池, 满电续航 3-5 小时左右	4	个
33	会议屏	一、基础性参数: 1、设备采用一体化设计, 须集成触摸显示屏、麦克风、	1	台



	扬声器、摄像机、硬件视音频编解码单元等部件，外观整洁。 # 2、设备液晶屏显示尺寸≥ 86 英寸，屏幕亮度$\geq 300\text{cd/m}^2$，亮度对比度$\geq 1000:1$，亮度均匀性$\geq 70\%$，无闪烁，闪烁等级$\leq -30\text{db}$（60Hz），亮度垂直可视角$\geq 60^\circ$，亮度水平可视角度$\geq 120^\circ$，采用物理防蓝光，蓝光防护等级达到 RG0。 # 3、设备须采用零贴合、红外感应技术，A 规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geq 3840*2160$，色域$\geq 85\%\text{NTSC}$，防眩光，触摸高度$\leq 2\text{mm}$。（分辨率指标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4、设备配置国产系统，CPU 核数≥ 8 核，内存$\geq 12\text{GB}$ 且硬盘$\geq 128\text{GB}$，可实现 windows 系统中常用的教学应用功能，如白板、投屏、网页浏览、播放器、办公软件、个人会议等，支持系统在线升级。（核数、内存容量和硬盘容量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和内存、硬盘参数界面的整机照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设备须内置无线网卡，支持在内置系统下接入 2.4G/5G 双频无线网络，支持 802.11 a/b/g/n/ac/ax 无线网络协议。 # 6、设备须采针孔阵列发声设计，提供≥ 4 个喇叭单元，喇叭模组总功率$\geq 30\text{W}$，频响范围 100Hz-20KHz。（总功率指标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设备内置≥ 6 个非独立外扩展的麦克风，拾音距离大于 8 米，前向 180 度拾音。 # 8、内置一体化摄像头，无任何可见外接线材及模块拼接痕迹。摄像头像素$\geq 4800\text{W}$，视场角$\geq 135^\circ$，支持高清拍摄及畸变矫正功能，无需对焦可实现 0.5 米-20 米的清晰画面。（摄像头像素指标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设备须内置无线传屏接收端，无需外接接收部件，	
--	---	--



	无线传屏发射器与设备匹配后可实现传屏功能，将外部电脑的屏幕画面及音频通过无线方式传输到设备上显示。 #10、须采用国产化的主要元器件，包括但不限于 CPU 处理单元、可编程逻辑芯片、时钟芯片等。（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实用性： 1、设备采用简洁化设计，前面板独立物理按钮数量$\leq$1，须实现包括但不限于开机、关机、息屏、唤醒的功能。（按键数量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及整机正视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系统须提供主页面应用程序快捷栏，可设置$\geq$6个快捷应用，并可以根据教学需求随意替换，从而满足日常教学的快捷操作使用。（快捷栏数量需提供功能展示界面的整机照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须提供两侧悬浮按钮，操作者可通过悬浮按钮进行系统间切换，手动调节屏幕亮度和声音，支持查看所有正在运行的任务，快速切换当前任务。 # 4、具备$\geq$3种的手势功能，可通过手势滑动返回首页，回到上一页，全局标注等功能。（手势功能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支持多种投屏方式及投屏协议，投屏时须支持打开勿扰模式，微信或其它 APP 弹窗消息无法投屏到终端上。 # 6、设备须内置白板，支持$\geq$2种书写笔头，书写延时$\leq$20ms，书写完成后支持本地保存、邮件分享、浏览器等主流应用扫码带走功能，方便老师实时保存课堂书写内容。（延时指标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设备内置操作系统下，须支持多应用分屏功能，系统中可同时分屏显示不少于两个应用，支持通过拖拉	
--	--	--



	改变窗口大小。如一侧白板，一侧打开网页，可以通过拖拉调节分割线以改变窗口大小，方便一边书写一边查看资料。 8、支持显示调节功能，师生可根据播放素材或实际需要设置视频模式、文本模式、柔和模式、自动模式等，兼顾师生视力保护与使用习惯。 9、在无外接 OPS 电脑状态下，设备须内置同品牌应用市场，操作者可直接打开应用市场自主安装应用，应用市场内须适配不少于 40 个第三方应用。 10、提供内置设备操作指导模块，包含设备功能的视频介绍和文字介绍，同时列举常见使用问题。为方便教师边学习边操作，支持通过移动端扫码查看。 11、须支持断点续传功能，如设备升级过程中发生网络中断、断电重启的情况，网络、供电恢复后可断点续传，避免升级失败。 三、可扩展性： 1、设备须支持外接使用 OPS 下的操作系统，提供标准模块化电脑（OPS）通用的 80 针接口，以满足后续模块化电脑配置升级的需求。 2、设备须具有以下无转接前置接口：≥1*Type-C、≥2*USB Type-A。前置接口需采用隐藏式设计，具有翻转式防护盖板，盖板开合角度≥90°。防护盖板打开后可抵御推拉黑板的不低于 3000N 的侧面撞击力，关闭后可遮挡前置接口，防止灰层进入接口。 # 3、侧置须具有以下无转接接口：≥2*HDMI IN、≥1*HDMI OUT、≥1*MIC IN、≥1 路 MIC OUT、≥1*RJ45、≥1*控制串口（须支持 RS232 控制协议）、≥3*USB Type-A、≥1*USB Type-B。（接口数量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设备须支持视频输出设置功能，可根据课堂内不同设备（如：录播系统、回显屏、智慧课堂系统等）对屏幕输出画面的需求，进行画面拉伸、图像分辨率、	
--	---	--



	刷新率的设置，无需通过转接设备可很好适配周边设备。 5、设备须支持音频调节功能，可根据不同教室空间的大小进行手动调节低频/中频/高频均衡，支持智能降噪、回声抑制、UAC 增益、混响抑制等设置。 四、安全性： 1、设备须具备有效的电源管理能力，可进行定时开关机、休眠功能。提供节能模式，休眠状态的设备在关机等待时长结束后，将进入软关机状态。 2、加电状态下安装或拆卸 OPS 时，设备须提供安全预警提示功能，提示操作人员断电操作，从而保证设备的运行安全。 3、设备须具备系统还原按键，无需专业人员即可轻松解决系统故障，同时可防止学生无意触碰。 4、设备前置面板接口须支持内置系统和 OPS 系统跟随使用，也可以根据学校的实际管理需要全部禁用或开启某一个系统的使用权限。 5、须支持设备系统应用管控，支持儿童青少年模式，可针对不同年龄段的应用进行密码禁用设置，可有效管控第三方 APP 的安装使用。 6、无需借助 OPS 模块，设备内置自检维护工具，可一键进行快速自检，也可以对硬件类、投屏类、白板类、应用市场类等单个模块进行检测，针对不同模块给出问题原因提示，检测完成后支持导出诊断报告。 五、先进性： # 1、须提供不低于 4TOPS 的 AI 算力能力，支持突发噪声抑制，具备教室去混响能力，从而有效提升拾音效果。（算力指标需提供带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设备内置白板须支持文字和图形智能识别功能，可将手写体识别为标准打印体，支持中英文识别。设备自带上述智能识别能力，可在断网状态下实现上述操作。	
--	---	--



	3、设备内置无线网卡须提供 AP、Station 工作模式，且支持 AP&Station 两种工作模式同时工作，在接入到无线网络的同时，也可以作为热点允许其他设备连接，工作距离≥ 20 米。 4、支持通过同品牌投屏软件进行音视频投屏共享。支持跨网投屏，无需扫描二维码或输入终端 IP 地址且无需设备在同一局域网中，可直接通过输入投屏码实现投屏。 5、无需使用智慧教学软件的情况下，可实现设备内容镜像到手机或平板的小屏，小屏可控制设备的摄像头开关、麦克风、扬声器设置、返回首页操作，方便移动教学。 6、支持通过常用会议软件进行课堂远程互动。教师也可在课前通过移动终端将会议设定完成，到教室中将画面无缝流转至设备，同时调用设备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等能力。 7、设备前置面板 Type-C 接口须满足数据传输、音视频信号传输、反向触控、充电功能，从而满足教师多样化的使用需求。 8、在无外接 OPS 电脑状态下，设备须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欢迎屏、壁纸、信息窗等小工具，教师也可在班会、家长会等场景下自定义展示内容，也可使用设备自带模板。 六、软件功能 智能备课 1.备课中心: 提供教师个人备课中心，可根据学段、学科、教材版本自动推送相关备课素材与课件，并同步提供对应的同步资源与校本资源； # 2.教学设计: 提供多类型课堂活动模板，如趣味分类、超级分类、翻翻卡、双人 PK、连线题、猜词游戏、趣味素材、选词填空、选择题、判断题、思维导图（思维导图支持多类型模板，如彩色枝丫、鱼尾逻辑、经	
--	---	--



	典思维、逻辑结构、发散思维、组织结构、目录组织、鱼骨图、天盘图）等，提供软件运行功能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资源分享：网盘资源支持生成二维码、链接，可一键复制进行分享；网盘资源支持根据章节目录按类型分享至校本资源； # 4.提供具有智能备课工具功能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法定检测机构颁发的软件产品检测报告； 教学工具 1.全屏书写：支持任意教学环境下（白板讲解、PPT讲解、视频播放等）进行全屏原笔迹书写，笔迹流畅无延迟并自带笔锋，完美高度还原粉笔书写体验与效果 # 2.学科工具：提供多学科的学科工具，如平面图形、立体图形、尺规、量角器、函数工具、英文词典、算盘、计数器、数学动图、诗词卡片、仿真实验、构图助手、立体截面等，其中尺规和平面图形支持角度和长度的数字标注，化学仪器包括加热、计量、分离、收集、干燥等，物理仪器包括磁学、电学、光学、力学、热学、声学等，立体图形支持多种展开模式，并可进行自由填充颜色、旋转、删除等操作，提供软件系统功能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商公章； 3.智能工具板：基于即时手写智能识别的智能工具板，可实现中英文智能转写、智能搜索、图形识别与函数识别等功能，智能工具板内的所有板书记录可同步保存至智能云白板； （1）图形识别：支持将教师手写的图形自动识别为标准规范图形，并自由缩放、调整图形的比例大小，支持对图形的任意拖动、复制等功能； #（2）函数识别：支持将教师手写的函数公式自动识别并转换为匹配的函数图形，并可通过手势划词直接进行删除与修改，支持将相应的函数图形直接插入到智能工具板内，方便教师进行二次讲解，提供软件系	
--	--	--



		统功能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商公章； 并发能力 # 并发能力 为保证日常教学的稳定性，本项目的教学软件登录功能的最大并发量不低于 5000（其中每秒请求数 QPS 不低于 5000），资源分享功能调用（具体指用户调用该功能到分享列表和分享信息的过程）的最大并发量不低于 1500（其中 QPS 不低于 1500），提供具有 CNAS 和 CMA 认定的评测机构评测的测试报告影印件。		
34	会议模块	配置不低于： 1. CPU :Inteli5-10400 2. 内存:8G；SSD：256G 3. WIFI 支持 802.11 a/b/g/n/e/ac，支持 Wifi AP+Station 同时使用（2.4G&5G），支持 Bluetooth4.0 及以上，支持 wifi 和蓝牙可以同时使用。 4. 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接口:2 x USB 2.0 ， 4 x USB 3.0/1 x HDMI /1 x RJ45， 1 x DP 5. 支持 4K60HZ 6. 与会议室大屏配套使用	1	台
35	全向麦克	1. 内置 8 个单指向麦克风，组成 360 度全万位的拾音，采集距离 5 米。 2. 支持扩展麦克风，采集距离可以达到 7 米。 3. 支持无线 2.4G 传输功能，无需任何连接线连接视频终端，PC 等通信设备。 4. 支持 USB 连接，支持视频会议系统，Saas 云视讯软件平台，网络会议平台。 5. 支持 LINE IN/OUT 模拟接口，通过 3.5mm 音频线连接外部通信终端，支持视频会议系统， 多媒体通信系统，网络会议平台。 6. 支持通过 3.5mm 音频线连接移动手机终端，支持手机免提会议通话。 7. 多方通话的协同办公功能：集成 USB 网络通信和模拟接口通信的多方会议功能，可以扩展视频或网络会议至移动手机电话网络。 8. 喇叭系统采用多芯数字单元音量达到 90dB，16 级喇	1	台



		叭音量数字调节。 9. 摘机，挂机，麦克风静音，音量加减，喇叭静音等按键功能。 10. 内置电池 2400mA,工作持续时间 4 小时,待机时间 10 天。 11. 与会议室大屏配套使用		
36	智能笔	1. 指示灯 休眠/唤醒 提示遥控精灵的工作状态。 2. 点击后终端进入休眠状态或将终端从休眠状态唤醒。 3. 翻页上一页 支持在白板、共享材料、文档演示场景向上翻页。 4. 翻页下一页 支持在白板、共享材料、文档演示场景向下翻页。 5. 激光笔 开启/关闭麦克 风 开启/关闭扬声器 长按按钮移动激光笔图标，单按按钮实现点击动作。 点击后开启麦克风或关闭麦克风。 点击后开启扬声器或关闭扬声器。 6. 开启/关闭摄像 机 该按钮适用于配置内置摄像机的终端，点击后开启或关闭 内置摄像机。 7. 增大音量支持单次点击和长按增大音量。 8. 减少音量支持单次点击和长按减少音量。 9. 与会议室大屏配套使用。	1	台
37	无线传屏器	1. 高清无线传屏器，一键快速投屏。 2. 用于配套华为 IdeaHub 会议平板和会议电视终端使用。只需将 IdeaShare 插入到电脑 USB 接口无需任何连线，即可实现将个人电脑内容一键分享与会议室大屏配套使用	1	台
38	移动推车	1. 可安装 60-120 英寸大屏 2. 承重大于 90KG 3. 移动落地电视挂架 4. 与会议室大屏配套使用	1	套

2 包

序号	名称	规格要求	数量	单位
1	自带电脑多媒体大屏 86 吋	1. 整机需采用超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 3840×2160，采用全物理防眩光钢化玻璃，钢化玻璃表面硬度≥9H，采用一体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边角采用弧形设计，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 2. 侧置输入接口至少具备 2 路 HDMI、1 路 RS232、1 路 USB 接口；侧置输出接口至少具备 1 路音频输出、1 路触控 USB 输出；前置输入接口具备 3 路 USB 接口（包含 1 路 Type-C、2 路 USB），前	69	台



	置 USB 接口具备防撞挡板设计。 3. 整机具备至少 6 个前置按键，可实现开关机、调出中控菜单、音量+/-、护眼、录屏操作；支持至少 5 个自定义前置按键，一键启用任一全局小工具（批注、截屏、计时、降半屏、放大镜、倒数日、日历）、快捷开关（节能模式、纸质护眼模式、经典护眼模式、自动亮度模式）。 4. 需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整机设备系统中进行 20 点或以上触控，触摸最小识别物$\leq 3\text{mm}$，屏幕触摸有效识别高度$\leq 3\text{mm}$。 5. 整机需内置 2.2 声道及以上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前朝向$\geq 10\text{W}$ 高音扬声器≥ 2 个，上朝向$\geq 20\text{W}$ 中低音扬声器≥ 2 个，额定总功率$\geq 60\text{W}$，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缝隙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leq 6\text{mm}$。 6.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拓展≥ 4 阵列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麦克风拾音距离≥ 12 米。 7. 要求支持标准、听力、观影和 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教室物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物理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 8. 整机背光系统需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支持白颜色背景下最暗亮度$\leq 100\text{nit}$，用于提升显示对比度。 9. 整机色域覆盖率（NTSC）$\geq 72\%$，灰度等级≥ 256 级。 #10. 整机屏幕蓝光占比（有害蓝光 415~455nm 能量综合）/（整体蓝光 400~500 能量综合）$< 50\%$，整机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 LB）满足 IEC TR 62778:2014 蓝光危害 RG0 级别#11. 整机全通道需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牛皮纸、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需提供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整机支持蓝牙 5.4 标准。Wi-Fi 制式支持 IEEE 802.11 a/b/g/n/ac/ax；支持版本 Wi-Fi6。 13. 整机需上边框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可拍摄≥ 1300 万像素数的照片，可拍摄输出 4K 分辨率的视频，具备摄像头工作指示灯，摄像头运行时，有指示灯提示。 14. 支持半屏模式，将整机设备显示画面上半部分下拉到屏幕下半部分显示，此时依然可以正常触控操作；点击非整机设备显示	
--	---	--



		画面区域（屏幕上半部分），即可退出该模式。 15. 为方便教学使用，整机全通道侧边栏快捷菜单需包含如下小工具：批注、降半屏、截屏、放大镜、倒计时、日历、聚光灯、秒表、冻屏、倒数日、答题、节拍器。 #16. 整机需具备智能手势识别功能，在整机全信号源通道下均可识别五指上、下、左、右方向手势，五指画 0、画~、左右晃动、缩/放方向手势滑动并调用相应功能。支持将各手势滑动方向自定义设置为无操作、熄屏、批注、桌面、半屏模式。（需提供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 设备 CPU 需采用国产自主可控芯片,处理器核数≥ 8核,主频$\geq 2.6\text{GHz}$；内存：8GB或以上配置；硬盘：256GB或以上固态硬盘； 18. 电脑模块与整机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geq 10\text{Gbps}$。 19. 预装正版国产操作系统。 教学配套软件功能要求： 1. 提供不少于 100 家中小学数字教学资源。提供互动式教学课件资源，包含学科教育各学段教材版本全部教学章节、专题教育、特殊教育分类 150000 份互动课件； 2. 为确保设备的稳定性以及兼容性，具备独立的白板教学软件，非第三方以及嵌入 PPT 等其他方式， #3. 云教案内容无需人为保存即可同步至云空间，支持已链接方式进行定向式分享和开放式分享。接收者可直接在桌面浏览器、微信浏览器内打开预览，可将云教案转存至个人云空间。云教案支持导出为 PDF 格式。（此功能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具备云端静默推送下载功能，无需用户手动下载即可实现应用的在线升级，升级具有信息验证机制，确保教学秩序不受干扰。		
2	移动推车	1. 移动支架通过防倾斜实验，正负 10 度倾斜角度下不能翻倒； 2. 承挂$\geq 100\text{kg}$，壁挂高度可调；整体高度$\geq 1590\text{mm}$； 3. 托盘承重$\geq 25\text{KG}$，模具设置 U 型置物槽，方便触摸笔、遥控器等物品放置； 4. 支撑立杆采用壁厚$\geq 1.8\text{mm}$ 方通冷轧钢材质，表面黑色喷涂； 5. 脚轮为万向轮，聚氨酯（PU）材质，均带脚刹，直径不小于 $\phi 75\text{mm}$；	3	套



		脚轮中心距横向 $\geq 1110\text{mm}$ ，纵向 $\geq 620\text{mm}$ 。		
3	无线展台	1. 可移动无线展台，可灵活的放置在讲台、课桌上，也可固定在三脚架上。无需布线，方便老师、学生展台作业、实验过程、演示。 2. 摄像头臂上下可在 $0-90^\circ$ 任意位置弯折悬停、前后可 180° 旋转、主机和支架可分离机构设计，能俯拍作业，水平拍摄，手持拍摄，适应各种教学场景。 3. 俯拍情况下，拍摄角度可覆盖 A3 画幅，方便一次性展示更多的内容。 4. 自带屏幕，可将拍摄的范围和画面清晰实时的呈现，方便老师或者学生调整拍摄角度和预览。 5. 支持 5G wifi 无线传输，保证传输的稳定性。 6. 支持最多四台无线展台画面实时对比，方便进行演示、对比教学。 7. 采用$\geq 1300\text{W}$ 像素自动对焦摄像头，支持 4K 超高清实时视频流传输。 8. 采用 PDAF 相位对焦技术，自动对焦速度$\leq 300\text{ms}$，减少对焦过程时间，提高教学效率。 9. 支持通过双击大屏画面任意位置，即时改变对焦位置，可对立体物体的局部进行精确对焦。 10. 自带电池，支持≥ 4 小时不间断工作使用，采用 type C 充电接口，支持 5V 2A 快速充电。 11. 支持二维码扫描快速加入网络、绑定无线网络，保证多台使用时实施的便利性。 12. 展台机身上有四个按键，实现开关机、模式切换、画面旋转、启动功能，可实现一键启动展台画面、画面旋转、拍照、录像等功能，同时也支持在展台软件上进行同样的操作。	3	台
4	壁挂式实物展台	硬件要求： 1. 壁挂式安装，无锐角无利边设计，托板采用单板结构，托板平整无接缝，且托板及挂墙部分具有金属加强，展开后托板尺寸$\geq$ A4 面积，托板可承重$\geq 3\text{kg}$，托板可收起，采托班采用磁吸吸附式机构设计。	66	台



	2. 采用一体式非活动悬臂设计,打开托板一个动作即可启动展台,实现画面拍摄和数据传输。展展台按键采用触摸按键,可实现灯光调节、拍照截图、画面缩小、画面放大功能,同时也支持在展台软件上进行同样的操作。 #3. 支持视频矫正功能,拍摄输出实时画面无梯形畸变,展台主体区画面为标准矩形效果。(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采用 USB 接口,单根 USB 线实现供电、高清数据传输需求。展台背面支持数据线缠绕设计,防止数据线松动脱落,并支持左右下三个方向出线。(需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摄像头可拍摄不少于 1300 万像素数的照片,摄像头支持自动对焦,可拍摄 A4 画幅,显示视频输出像素最大可支持 3120×4208 像素数,至少支持 3 档 LED 补光,可进行亮度补充。 #6. 支持通过双击屏幕画面任意位置,即时改变对焦位置,可对立体物体的局部进行对焦,支持实时降噪功能,可开关控制。(需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软件要求: 1. 支持展台实时画面进行放大、缩小、旋转、自适应、画面锁定的操作,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 #2. 支持展台画面拍照截图并进行多图预览,可对任一图片进行全屏显示。可在一体机或电脑上选择延时拍照功能,支持 5 秒或 10 秒延时模式,可调整拍摄内容。(需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支持故障自动检测,可判断硬件连接、显卡驱动、摄像头占用、软件版本问题,并给出引导性解决方案。在出现显卡驱动、摄像头占用问题导致无法显示展台拍摄画面时,自动出现检测链接,检测“无画面”的原因。(需提供国家权威机构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支持扫一扫功能,将书本上的二维码放入扫描框内即可自动扫描,并进入系统浏览器获取二维码的链接内容。	
--	---	--



5	多媒体讲桌	参考尺寸：不低于长 1000*宽 700*高 990mm（根据采购人需求定制尺寸） 1、讲台采用不低于 1.2-1.5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台面整体木面，平面设计方便使用笔记本电脑等设备，前面两个储物抽屉方便教师使用。 2、合理的尺寸设计，合理的设备安排，国标 19 英寸机架，真正做到防盗功能。 3、钢木结合材料一体成型；实木扶手，高端大气。 4、整体采用分体式结构，上下节需要组装。	22	台
6	推拉黑板	规格：≥1200mm*4200mm（可根据教室实际尺寸来调整） 1. 结构：双层结构，里层为固定书写板，外层为可滑动书写板，可以左右推拉、可以锁定位置；支持电子产品居中或一侧放置；内置轨道，外框和轨道一体化设计。 2. 规格：整体长度≥4200mm，高度可根据所配电子产品适当调整，整体保证与电子产品尺寸有效匹配。 3. 书写面板：材料采用优质搪瓷板面；颜色为墨绿色，色彩协调可视效果好，可有效缓解视觉疲劳，有利于呵护学生视力健康；易写易擦，书写流畅、笔迹均匀、字迹清晰；整板无拼接，不变形；表面附有透明保护膜。表面没有因黑板本身原因产生的眩光，表面光泽度≤6%，表面粗糙度（1.6μm-3.2μm），表面耐磨性不小于 Ra1.6μm，涂层硬度≥7H， 4. 内芯材料：采用吸音、高强度、防潮阻燃聚苯乙烯板，厚度≥15mm。 5. 背面板：采用优质镀锌钢板，纵向间隔 80mm 设有凹槽加强筋，机械化流水线一次成型。 6. 覆板：采用环保型双组份聚氨酯胶水，自动化流水线覆板作业，牵引、滴胶、刷胶、压固、切割下料一次完成；胶水 60 秒内即 100% 固化定型，确保粘接牢固板面平整。 7. 边框材料：高级磨砂香槟色铝合金；上轨道为双 U 型轨道使活动板滑动时受力均匀；活动板 T 型垂直吊装且后半部承重部分为管状；两侧立框主框与侧封挡板卡扣式设计；内边框≥38mm*20mm；连接可靠牢固，接缝平整、光滑。 8. 滑轮：每块移动黑板必须安装优质滑轮，数目≥12 个，正吊滑轮双轨道上下均匀安装，看面不漏轨道、滑轮、螺钉，整体美观。	44	台



	9. 包角: 采用高强度抗疲劳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 流线型设计、一次模具成型, 无尖角毛刺。 10. 缓冲垫: 黑板左右两侧边框上轨道安装缓冲垫, 隐藏式安装。 11. 滑动板: 推拉顺畅自如, 无卡挤现象和尖锐的摩擦声, 稳定性好。 12. 安全性: 移动板上配置安全锁, 可以实现对滑动黑板的锁定, 有效保护电子产品; 钥匙批量通用, 方便使用和管理。 13. 粉笔灰盒: 安置在黑板边框两侧下方存储黑板粉笔末, 可拆卸清洁。 14. 产品需符合 GB28231-2011 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 15. 胶粘剂 环保型胶黏剂, 粘接牢固。符合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黏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	---	--

四、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1. 安装和调试:

1.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中标方负责安装、调试、培训及售后服务, 所有辅材辅料均包含在报价中。

1.2 中标方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 直至验收合格; 中标方应在货物运抵现场一周前, 向买方提供安装调试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2. 技术培训: 中标方应负责对买方人员进行专业培训, 直至买方能完全操作 (投标人列明具体培训计划方案), 提供详细培训计划并定期进行回访。

3. 售后服务承诺:

3.1 所有设备提供不少于 1 年质保; 操作系统及办公软件提供不少于 3 年服务期, 时间从全部正式验收合格并签署相关文件之日起计算。

3.2 提供免费终身维护

4. 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设备按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产品质量达到设计要求, 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

5. 履约保证金

供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3 天内, 按约定方式向需方提交合同总价 3% 的履约保证金。

五、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 30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交货地点: 需方指定地点。交货时间及地点

六、 验收服务要求

检验和验收

1 在交货前, 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明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 但有



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加以说明。

2 货物运抵现场后，需方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如发现货物的规格或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不符，需方有权在货物运抵现场后 90 天内，根据需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当地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供方提出索赔，除需方自提货物外，保险和运输均为供方办理，即使是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责任的，亦应由供方主张，需方仅对供方。

3 需方聘请相关专业机构验收：

供应商在合同约定的截至日期将所报的货物运抵现场、安装、调试、组织培训（如需要）后，通知需方和政府待验收，如果是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邀请相关专业专家或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专业机构验收人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需方自行验收：

项目资金为预算外且自行结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在合同约定的截至日期内所采购的货物运抵现场并安装调试合格，及时通知需方待验收，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需方验收人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0 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需方将有权向供方提出索赔。

七、 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后，中标方按采购人要求的方式支付合同总价 3% 的履约保证金；

2. 中标方按采购人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且财政资金下拨到位后，采购人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3. 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全部完成验收合格，且财政资金下拨到位后，采购人向中标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

4. 验收合格一年后，且中标方完全履行了合同义务，无息退还中标方的履约保证金。

八、 其他相关要求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九、 特殊资质条款特殊资质条款

无

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进口产品管理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项 目 名 称: XXXX
采购方 (甲方): 北京汇文中学大兴分校
供货方 (乙方): XXXX

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方（甲方）：北京汇文中学大兴分校

供货方（乙方）：

采购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通过依法实施相应的采购程序，经 XX 组织的 XX 设备(服务)（采购编号 XX）政府采购项目中，最终择定供货方作为本合同项下货物的供应商。为明确各自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根据中标约定，经双方充分友好协商，达成如下一致：

双方均同意合同的内容并确认其受该内容的约束，并用来规范和界定双方的关系。本合同用以对双方相关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进行相应的解释和说明。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采购方、供货方签署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供货方在完全履行合同所约定的交货义务后，采购方应付给供货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供货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采购方提供的由合同所约定的标的物以及附带之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供货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售后和其他类似的服务，在没有特别约定的情况下，“服务”不再另行收取费用或报酬。

1.5 “采购方”系指“货物”和“服务”的最终用户，在“合同”中为指明的购买货物、服务的单位。

1.6 “供货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成交供应商。

1.7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依法通过专业知识和技术服务，向委托人提供公证性、代理性、信息技术服务性等采购代理服务的机构。

1.8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的标准，在上级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下，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是否符合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行为。

2. 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及其投标



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供货方应保证采购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专有技术等起诉或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货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如果采购方（包括供货方）被责令承担侵权责任或被勒令停止使用、限制使用或受到其他不利影响，则供货方应对采购方所遭受的所有损失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以及为应诉而花费的调查、鉴定、评估、律师、诉讼、仲裁、翻译、交通等费用。

4. 包装要求

4.1 供货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供货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供货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供货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_____

合同号：_____

装运标志：_____

收货人代号：_____

目的地：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_____

毛重 / 净重：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_____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供货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



输的不同要求，供货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

6.1 现场交货：供货方负责办理运输、保险和存储，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供货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采购方清点合格的日期为交货日期。如果分批次交货，则每批次货物运抵现场并经采购方清点合格的日期为每批次货物交货日期。

6.2 供货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前 7 天，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交日期通知采购方。到货时，采购方根据供货方提供的详细交货清单（一式贰份）进行收货。

6.3 在现场交货条件下，供货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供货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6.4 货物由供货方在 XX 年 XX 月 XX 日运抵北京市 XX，并在运抵现场后 2 日内正式交付给采购方。

7. 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条件下，供货方通知采购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供货方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通知采购方。

7.2 如因供货方延误将上述内容通知采购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供货方负责。

8. 货款及支付

8.1 签订合同后，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方式支付合同总价 3% 的履约保证金；

8.2 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且财政资金下拨到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8.3 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全部完成验收合格，且财政资金下拨到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

8.4 验收合格一年后，且乙方完全履行了合同义务，无息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9. 技术资料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9.1 验收合格后 7 天之内，供货方须将货物的中文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



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等相关材料提供给采购方。

9.2 如果采购方确认供货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供货方须在收到采购方通知后 7 天内将这些资料补充完整。

10. 质量保证

10.1 供货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0.2 供货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供货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0.3 根据采购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约定或要求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供货方。供货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予以更换，直至货物符合合同的约定并保证采购方得以正常使用。

10.4 如果供货方在收到 10.3 所述采购方通知后 7 天内没有采取措施弥补缺陷或进行补救，则采购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而引发的风险和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10.5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采购方最终验收确认合格时起 个月。

10.6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条款见附件二。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在验收前，供货方须对货物的质量、数量、规格、型号、性能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核实，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供货方自己就有关质量、规格、型号、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核实文件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2 货物安装、调试后，采购方应在合同中约定的期限内组织验收。

11.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技术规范的要求，采购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供货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

11.4 采购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供货方有义务为采购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1.5 货物由供货方进行安装和调试，采购方应给予相应的便利并提供适于安装和调试的条件和设施、设备。供货方应提前通知采购方所需要的条件和设施、设备。如果因



为供货方未能提前通知而采购方无法提供因而导致安装和调试不能如期进行，则由此而引起的所有后果由供货方承担，该等后果包括但不限于迟延交付，采购方由于无法使用货物而导致的损失等。

11.6 如果货物的安装需要具备相应资格的人员进行，则供货方须确保提供安装和调试的人员具备相关操作规程要求或该项作业本身所要求的专业能力和资质。如果由于不具备该专业能力或专业资质而发生的任何事故、造成的任何伤害等均由供货方承担，如果给采购方造成损害，供货方亦须承担赔偿责任。

11.7 在对货物的运行和工作进行调试时，采购方须指派专人参与，并对货物的运行和工作状况进行确认。

11.8 采购方确认货物运行和工作正常，且验收符合合同约定标准，则签署实物验收清单。

11.9 自采购方签署了实物验收清单及项目验收单时起，供货方交付本合同项下货物之义务即履行完毕，货物保管的风险即由采购方承担；在取得上述验收合格证明之前，货物毁损和灭失的风险由供货方承担。

12. 延迟交货

12.1 供货方应按照合同中约定的期限和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2.2 如果供货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采购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2.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货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使用方。采购方收到供货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3. 违约赔偿

13.1 除合同第14条规定外，如果供货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并提供服务，采购方可要求供货方支付违约金，每迟延一日，按所迟延交付货物价额的0.07%计收，但违约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5%，如果达到最高限额，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而供货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违约金。

13.2 如果供货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则供货方可要求采购方支付违约金，每迟延一日，按所迟延支付的货款部分的0.07%计收，但违约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5%，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供货方有权解除合同，而采购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违约金。

14. 不可抗力

14.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



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4.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7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4.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XX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4.4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提前终止的，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15. 税费

15.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6. 合同争议的解决

16.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 违约解除合同

17.1 在供货方有下述违约行为的情况下，采购方可向供货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供货方追索的权利。

17.1.1 供货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采购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3.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7.1.2 供货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7.1.3 在本合同订立或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A、“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采购方利益的行为。

18. 破产终止合同

18.1 如果供货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采购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供货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供货方补偿。但采购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采购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9. 转让和分包

19.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和分包。

20. 合同修改



20.1 采购方、供货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

21. 通知与送达

21.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 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到本合同约定的地址即为送达, 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2. 计量单位

22.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3. 适用法律

23.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4. 合同生效和其它

24.1 本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 应以本次政府采购招标文件、中标文件的相关规定为基础, 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采购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4.2 本合同项下货物采购程序中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中标通知书、合同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 以本合同为准。

24.3 本合同所约定的货物之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单位、单价、总价等见附件一;

24.4 本合同一式 XX 份, 采购方 XX 份、供货方 XX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方: 北京汇文中学大兴分校

供货方: XXXX

名 称: (印章)

名 称: (印章)

法人(签字):

法人(签字):

地址: XXXX

地 址: XXXX

邮政编码: XXXX

邮政编码: XXXX

电 话: XXXX

电 话: XXXX

开户银行: XXXX

开户银行: XXXX

帐 号: XXXX

帐 号: XXXX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一：合同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品牌	设备型号	具体配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使用场所
1									
2									
3									
4									
5									
合计									

附件二：售后服务条款

附件三：中标通知书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格式示例一，适用于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格式示例二, 适用于服务类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 (元)					

注: 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 (如有), 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 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 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 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 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
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 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 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 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 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 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 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不予认可。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